

教 学 通 报

【2014】7号

一、 本科专业教学文档检查情况

2014年6月30日—7月1日教务处组织督导到各相关教学单位，对2013-2014学年秋季学期本科专业相关的教学培养方案、课程教学大纲、授课计划等常规教学文档的管理工作进行了检查。现将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汇总如下：

1. 电子信息工程学院课程名称与新版本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不相符、艺术学院课程学分数与新版本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不相符。
2. 艺术设计学院授课计划未明确具体习题、课外作业无具体内容、字体大小不一致、表头不符合模板、交至院办的授课计划与教学日志中包含的授课计划内容不一致。本科资料没有入库。
3. 材料工程学院、艺术设计学院无教研室活动记录。
4. 软件工程学院课程设计任务书没有指导教师签字，没有日期标注。
5. 电气工程学院本科资料未按课程归属部门留存。
6. 基础部、外国语学院试卷批改中普遍存在涂改现象较多、分数修改处批卷教师未签字、试卷每道大题前无分值、试卷扣分与得分数不符、总分计算错误等问题。

普遍存在以下填写问题：

(1) 封面填写不全、日志内无课表、授课计划无签字、辅导记录不够或无辅导记录、有些教学计划课时数达不到总课时数、无总结和领导签字、一次性补填、没有答疑记录、没有批改作业记录等情况。

(2) 教研室活动记录普遍存在填写不完整、一次性补填等现象，大部分学院本科资料没有交接记录，无自查记录。

(3) 部分学院领导和教研室主任听课记录次数不够甚至没有，听课记录反馈意见很少，填写不详细，后补现象较多。

希望各单位高度重视，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要及时解决。

二、 期末考试情况

根据学校教学工作安排，本学期期末考试周于6月28日开始，7月11日结束。本次考试383场次全部安排在本校区。从巡考反馈的信息来看，考试秩序井然、纪律严明、风气良好。绝大多数监考教师能准时到岗，很好履行监考人员职责，严格执行考场纪律，营造了一个严肃认真、诚信应考的氛围，很好地完成了监考任务。教务处、巡考人员及时处理了考试中发生的问题。在本次考试中共涉及作弊同学7人，其中汽车工程学院4人，土木工程学院1人，材料工程学院1人，管理学院1人。

以上是第19-20周教学检查的主要内容，各系应认真进行自查，发现问题及时解决，希望各教学单位，认真总结，取长补短。教务处将对存在的问题继续跟踪，促进我校教学工作整体水平不断提高。

2014年7月11日